

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

傑出系友遴選要點

107.09.19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新訂通過

- 一、為表揚社會中本系的傑出系友，藉以激勵後進學子，做為其奮發向上之楷模，特訂定「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傑出系友遴選要點」（已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傑出系友候選人資格：凡本系(所)系友，足為本系學子楷模者（以不在本系工作者為限），均得為候選人。
- 三、評審標準：符合立德、立功、立言之標準，對人群、社會及國家建設有具體公認之成就事蹟，且其奮鬥過程足為楷模者。
- 四、由本系系務會議遴選，全系教師皆是遴選委員，系主任為召集人，並擔任遴選委員會會議主席。
- 五、遴選程序：
 - (一)每年辦理一次傑出系友遴選，候選人可自薦、代薦、系薦。
 - (二)推薦人應於公告後十日內將候選人薦予本系，遴選委員會應於時限內完成傑出系友之遴選，於系友大會表揚，並提供獲選名單予學校傑出校友甄選單位，進行後續傑出校友之遴選。
 - (三)每年獲選之傑出系友，至多以3人為限，候選人須獲遴選委員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，始得成為本系傑出系友。
 - (四)由遴選委員會徵詢當選人意願，再行公布獲選人名單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7 年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系傑出系友遴選資料表

候選人姓名		候選人 照片	
候選人畢業級			
候選時服務單位 及職稱(如擔任多項 職位，請擇一填寫)	單位：		
	職稱：		
通訊地址			
電話		手機	
e-mail			
對國家社會人群 之具體貢獻事蹟			
奮鬥過程			
推薦人姓名、電 話			